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SHANSHUI CEMENT GROUP LIMITED**

**中國山水水泥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1)

**成立環境、社會和管治委員會(「環境、社會和管治委員會」)  
及  
解散執行委員會**

**成立環境、社會和管治委員會**

中國山水水泥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環境、社會和管治委員會(「環境、社會和管治委員會」)已告成立，自2023年4月21日起生效。

環境、社會和管治委員會主要負責向董事會報告有關本集團環境、社會和管治運作實務的事宜，以及監管制定及執行本集團有關環境、社會和管治事宜的願景、策略、目標及政策。環境、社會和管治委員會成員包括三位執行董事(即李會寶先生、吳玲綾女士及侯建國先生)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張銘政先生、李建偉先生及許祐淵先生)。李會寶先生獲委任為環境、社會和管治委員會主席。環境、社會和管治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將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及本公司網站。

## 解散執行委員會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本公司執行委員會(「執行委員會」)已解散，自2023年3月16日起生效。經考慮執行委員會的職能(管理本集團的整體業務)之後，董事會認為董事會已經承擔相同的管理職責。於執行委員會解散後，執行委員會的職能和職責將由董事會接管。

承董事會命  
中國山水水泥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李會寶

香港，2023年4月2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李會寶先生、吳玲綾女士及候建國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張銘政先生、李建偉先生及許祐淵先生。